

# 2023年防校园暴力安全教育班会教案(优秀8篇)

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合同是适应私有制的商品经济的客观要求而出现的，是商品交换在法律上的表现形式。拟定合同的注意事项有许多，你确定会写吗？以下是我为大家搜集的合同范文，仅供参考，一起来看看吧

## 借住合同书篇一

甲方：重庆市北碚区竞立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甲方）

法定代表人：谭朝义

住址：

乙方：（以下简称乙方）

法定代表人：

住址：

鉴于甲方需将西充电影院商业广场项目物业管理进行转让；乙方拥有合法从事物业管理资质条件。对此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就甲方转让西充电影院商业广场项目给乙方进行物业管理一事，经双方充分协商达成如下一致协议：

一、甲方同意将西充电影院商业广场项目转让给乙方进行物业管理。

二、乙方同意接受甲方的转让，对西充电影院商业广场项目进行物业管理。

三、 转让物业管理期限从二0一0年 月 日起至西充电影院商业广场项目业主委员会终止乙方对该项目物业管理之日止。

四、 本合同书的生效应征得西充电影院商业广场项目业主同意，对此乙方承诺已征询业主（或房屋租赁户）同意。

五、 从本合同书签订生效之日起，甲方在与西充电影院商业广场项目业主（或房屋租赁户）签订的《物业管理合同》中，所约定的权利、义务一并转移给乙方。

六、 本合同书签订生效之日前，西充电影院商业广场项目业主（或房屋租赁户）所欠甲方的物业管理费、水、电费，对原与甲方已签订物管合同的业主（或房屋租赁户），乙方同意先按50%自行垫付甲方（附清单），然后乙方向欠款的业主（或房屋租赁户）收取物管、水、电欠费和滞纳金、违约金。对原与甲方未签订物管合同的业主（或房屋租赁户），鉴于已实际享受物管服务的事实，根据国家的相关法律法规，其业主（或房屋租赁户）应予缴纳物管费，该费用由乙方依据合法程序负责追收缴纳。

七、 乙方承诺接受原甲方在西充电影院商业广场工作的物管人员（包括保安、清洁工），保证其工资及福利待遇不得低于原标准，并按国家相关政策作相应调整。在物管人员（包括保安、清洁工）交接过程中若产生矛盾纠纷或经济补偿问题均由乙方负责承担解决。

八、 甲方将西充电影院商业广场a2区4楼建筑面积 作为物管用房（含室内部分办公用品）及该商业广场的水电设施、公共区域设施（电梯、照明、绿化、道路等）一并交给乙方（附清单），有乙方使用并负责维修、维护。且a2区4楼只能用作物管办公不得将此房变卖、出租或抵押。

九、 乙方经营期间有权对该区道路、空间等进行合理规划、管理和使用。

十、对连接原广播局通道处、桥面及临河道下面的防洪层空间，在不影响房屋主体质量、安全并通过城市规划等前提下，可以进行合理利用，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自行负责，产生的收益概由乙方享有。

十一、甲方原商业广场售房部（化风山公园入口旁）无偿交付乙方（从签订合同即日起），如遇政府部门要求拆迁，乙方应无条件予以服从，拆迁事宜概由乙方与政府接洽。

十二、乙方管理西充电影院商业广场项目物业期间，应依法经营。其收益归乙方所有，债务由乙方承担。

十三、乙方因物业管理向西充电影院商业广场项目业主（或房屋租赁户）收取的物业管理费标准，按甲方与西充电影院商业广场项目业主签订的《物业管理合同》约定的标准执行。非经合法程序，乙方不得擅自提高物业管理收费标准。

十四、本合同书生效后，甲、乙双方应严格履行自己的合同义务。

十五、本合同书经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本协议一式三份，甲方一份，乙方两份。

甲方：重庆市北碚区竞业管理有限公司 乙方：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

## 借住合同书篇二

委托方(甲方)：

承接方(乙方)：

工程项目：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原则，甲、乙双方经友好洽谈和协商，甲方决定委托乙方进行居室装潢。

为保证工程顺利进行，特签订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 第一条：工程概况

1. 甲方装饰住房系合法居住。

乙方为本市经工商行政管理机关核准登记，并持有市建委颁发的《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的企业。

2. 工程地址：

3. 居室规格：\_\_\_\_\_房型\_\_\_\_\_房\_\_\_\_\_厅\_\_\_\_\_套，施工面积\_\_\_\_\_平方米。

(1) \_\_\_\_\_室，计\_\_\_\_\_平方米；

(2) \_\_\_\_\_厅，计\_\_\_\_\_平方米；

(3) \_\_\_\_\_厨房，计\_\_\_\_\_平方米；

(4) \_\_\_\_\_卫生间，计\_\_\_\_\_平方米；

(5) \_\_\_\_\_阳台，计\_\_\_\_\_平方米；

(6) \_\_\_\_\_过道，计\_\_\_\_\_平方米；

(7) 其他(注明部位)\_\_\_\_\_，计\_\_\_\_\_平方米；

4. 工程内容：详见本合同附件(一)《家庭装潢施工内容单》和施工图。

6. 工程开工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第二条：工程价款

工程价款(金额大写)元，详见本合同附件(二)《家庭装潢工程材料预算表》。

1. 材料款\_\_\_\_\_元;
2. 人工费\_\_\_\_\_元;
3. 设计费\_\_\_\_\_元;
4. 施工清运费\_\_\_\_\_元;
5. 搬卸费\_\_\_\_\_元;
6. 管理费\_\_\_\_\_元;
7. 税金(3.41%)\_\_\_\_\_元;
8. 其他费用(注明内容)\_\_\_\_\_元;

## 第三条：质量要求

## 第四条：材料供应

## 第五条：付款方式

1. 合同一经签订，甲方即应付100%工程材料款和施工工费的50%;当工期进度过半(年月日)，甲方即第二次付施工工费的40%。剩余10%尾款待甲方对工程竣工验收后结算。(注：施工工费包括人工费)

付款百分比按付款方式表进行：

付款要求付款时间付款百分比金额：元

2. 工程施工中如有项目增减或需要变动，增减项目的价款，当场结清。
3. 甲方未按合同规定期限预付工程价款的，每逾期一天按未付工程价款额的1%支付给乙方。
4. 甲方在居室装潢中，如向银行按揭，须将按揭的凭证及相关文件(复印件)交给乙方。

## 第六条：工程工期

1. 如果因乙方原因而延迟完工，每日按工费的1%作为违约金罚款支付给甲方，直至工费扣完为止。如果因甲方原因而延迟完工，每延迟一日，以装潢工程价款中人工费的1%作为误工费支付给乙方元。
2. 由甲方自行挑选的材料、设备，因质量不合格而影响工程质量和工期，其返工费由甲方承担，由于乙方施工原因造成质量事故，其返工费用由乙方承担，工期不变。
3. 在施工中，因工程质量问题、双方意见不一而造成停工，均不按误工或延迟工期论处，双方应主动要求有关部门调解或仲裁部门协调、处理，尽快解决纠纷，以继续施工。
4. 施工中如果因甲方原因要求重新返工的，或因甲方更改施工内容而延误工期的，均需签证，甲方须承担全部施工费用，如因乙方的原因造成返工，由乙方承担责任，工期不变。
5. 施工中，甲方未经乙方同意，私自通知施工人员擅自更改施工内容所引起的质量问题和延误工期，甲方自负责任。

## 第七条：工程验收

1. 工程质量验收，详见本合同附件(六)《家庭装潢工程质量

验收表》，除隐蔽工程需分段验收外，待工程全部结束后，乙方组织甲方进行竣工验收。双方办理工程结算和移交手续。

2. 乙方通知甲方进行工序验收及竣工验收后，甲方应在三天内前来验收，逾期视为甲方自动放弃权利并视为验收合格，如有问题，甲方自负责任。甲方自行搬进入住，视为验收合格。

## 第八条：其他事项

1. 甲方

2. 乙方

## 第九条：违约责任

合同生效后，在合同履行期间，擅自解除合同方，应按合同总金额5%作为违约金付给对方。因擅自解除合同，使对方造成的实际损失超过违约金的，应进行补偿。

## 第十条：争议解决

## 第十一条：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 第十二条：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和合同附件向双方盖章，签字后生效。

2. 补充合同与本合同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3. 本合同(包括合同附件、补充合同)一式份，甲乙双方及见证部门各执壹份。

甲方(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方(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 \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借住合同书篇三

邮

编: \_\_\_\_\_

.

移动电话: \_\_\_\_\_ ; 电子邮

箱: \_\_\_\_\_ .

邮编: \_\_\_\_\_ ; 联系电

话: \_\_\_\_\_ .

邮

编: \_\_\_\_\_

.

#### 第一条 项目建设依据

甲方以\_\_\_\_\_方式取得位于\_\_\_\_\_编号  
为\_\_\_\_\_的地块的土地使用权, 面积\_\_\_\_\_平方  
米, 规划用途为\_\_\_\_\_, 土地使用权年限自\_\_\_\_\_  
年\_\_\_\_月\_\_\_\_日至\_\_\_\_\_年\_\_\_\_月\_\_\_\_日止。

甲方经批准, 在该地块上投资建设\_\_\_\_\_商品房 ( 填写



《商品房预售许可证》记载的项目名称 ) . 该项目的有关批文如下:

1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

颁发机关: \_\_\_\_\_ ; 编号: \_\_\_\_\_ ;

2 、《国有土地使用权证》

颁发机关: 广州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 ;

编 号: \_\_\_\_\_ ;

3 、《建设工程施工许可证》

颁发机关: \_\_\_\_\_ ; 编号: \_\_\_\_\_ ;

4 □ \_\_\_\_\_ .

## 第二条 商品房销售依据

乙方购买的商品房为【现房】【预售商品房】。

1 、该商品房作为现房, 已办理权属登记, 登记机关为\_\_\_\_\_ ; 并领取了【房地产权属证明书】【房地产权证】, 编号为\_\_\_\_\_ .

2 、该商品房作为在建商品房, 已具备《广东省商品房预售管理条例》规定的预售条件, 已取得《广东省广州市商品房预售许可证》, 颁发机关为 广州市国土资源和房屋管理局; 编号为: \_\_\_\_\_ .

## 第三条 合同标的物基本情况

乙方所购商品房为本合同第一条规定的项目中的

第\_\_\_\_\_【幢】【梯】【座】\_\_\_\_\_【单元】  
【层】\_\_\_\_\_号房（下称该商品房），测绘地  
址：\_\_\_\_\_区\_\_\_\_\_路\_\_\_\_\_  
号\_\_\_\_\_房。

篇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之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就乙方向甲方购买房产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信守执行。

第一条 乙方同意购买甲方拥有的座落在\_\_\_\_\_市\_\_\_\_\_区\_\_\_\_\_拥有的房产（别墅、写字楼、公寓、住宅、厂房、店面），建筑面积为\_\_\_\_\_平方米。（详见土地房屋权证第\_\_\_\_\_号）。

第二条 上述房产的交易价格为：单价：人民币\_\_\_\_\_元/平方米，总价：人民币\_\_\_\_\_元整（大写：\_\_\_\_\_佰\_\_\_\_\_拾\_\_\_\_\_万\_\_\_\_\_仟\_\_\_\_\_佰\_\_\_\_\_拾\_\_\_\_\_元整）。本合同签定之日，乙方向甲方支付人民币\_\_\_\_\_元整，作为购房定金。

第三条 付款时间与办法：

1、甲乙双方同意以银行按揭方式付款，并约定在房地产交易中心缴交税费当日支付首付款（含定金）人民币\_\_\_\_\_拾\_\_\_\_\_万\_\_\_\_\_仟\_\_\_\_\_佰\_\_\_\_\_拾\_\_\_\_\_元整给甲方，剩余房款人民币\_\_\_\_\_元整申请银行按揭（如银行实际审批数额不足前述申请额度，乙方应在\_\_\_\_\_缴交税费当日将差额一并支付给甲方），并于银行放款当日付给甲方。

2、甲乙双方同意以一次性付款方式付款，并约定在房地产交易中心缴交税费当日支付首付款（含定金）人民币\_\_\_\_\_拾\_\_\_\_\_万\_\_\_\_\_仟\_\_\_\_\_佰\_\_\_\_\_拾\_\_\_\_\_元整给甲方，剩余房款人

人民币\_\_\_\_\_元整于产权交割完毕当日付给甲方。

第四条 甲方应于收到乙方全额房款之日起\_\_\_\_天内将交易的房产全部交付给乙方使用，并应在交房当日将\_\_\_\_\_等费用结清。

第五条 税费分担 甲乙双方应遵守国家房地产政策、法规，并按规定缴纳办理房地产过户手续所需缴纳的税费。经双方协商，交易税费由\_\_\_\_\_方承担，中介费及代办产权过户手续费由\_\_\_\_\_方承担。

第六条 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合同签订后，若乙方中途违约，应书面通知甲方，甲方应在\_\_\_\_日内将乙方的已付款不记利息）返还给乙方，但购房定金归甲方所有。若甲方中途违约，应书面通知乙方，并自违约之日起\_\_\_\_日内应以乙方所付定金的双倍及已付款返还给乙方。

第七条 本合同主体

1. 甲方是\_\_\_\_\_共\_\_\_\_\_人，委托代理人\_\_\_\_\_即甲方代表人。

2. 乙方是\_\_\_\_\_，代表人是\_\_\_\_\_。

第八条 本合同如需办理公证，经国家公证机关\_\_\_\_\_公证处公证。

第九条 本合同一式\_\_\_\_\_份。甲方产权人一份，甲方委托代理人一份，乙方一份，\_\_\_\_\_房地产交易中心一份、\_\_\_\_\_公证处各一份。

第十条 本合同发生争议的解决方式：在履约过程中发生的争议，双方可通过协商、诉讼方式解决。

第十一条 本合同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另行约定，其补充约定经双方签章与本合同同具法律效力。

第十二条 双方约定的其他事项：

见 证 方： 鉴 证 机 关：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法人代表：

代 表： 经 办 人：

日 期： 年 月 日 鉴 证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借住合同书篇四

转租方(甲方)

受转租方(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xx市房屋租赁条例》的规定，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基础上，经协商一致，就甲方将其依法承租的房屋转租给乙方使用、收益、由乙方方向甲方支付租金等事宜、订立本合同。

1-1甲方依法承租的座落于\_\_\_\_(区/县)\_\_\_\_路\_\_\_\_弄(新村)\_\_\_\_号\_\_\_\_室的\_\_\_\_(公有居住/非公有居住)房屋已(书面告知公房出租人/按房屋租赁合同的转租约定/征得房屋出租人书面同意)，由甲方将上述承租房屋\_\_\_\_(全部/部分)即\_\_\_\_号\_\_\_\_室

(以下简称该房屋)转租给乙方。该房屋的建筑面积\_\_\_\_平方米。该房屋平面图见本合同附件(1)

1-2该房屋的共用或合同部位的使用范围、条件的要求;现有装修、附属设施和设备状况,由甲、乙双方在本合同附件(2)(3)中予以明确。甲、乙双方同意附件(2)(3)作为甲方向乙方交付该房屋和乙方在本合同转租期满向甲方交还该房屋时的验收依据。

2-1甲方已向乙方出示该房屋\_\_\_\_(租赁合同登记备案证明/租用公房赁证)(编号\_\_\_\_)该房屋的用途为\_\_\_\_,乙方承诺按\_\_\_\_(租赁合同登记备案证明/租用公房赁证)所载明的用途使用该房屋。

2-2乙方保证,在转租期间未事先书面通知甲方,并由甲方按租赁合同的约定取得出租人的书面同意以及按规定报经有关部门核准前,不得擅自改变该房屋使用用途。

转租合同)的租期。

3-2转租期满,甲方有权收回该房屋,乙方应如期返还。在租赁合同约定的期限内,乙方需继续承租该房屋的,则应于转租期届满前\_\_个月向甲方提出续租书面要求,经甲方同意后重新签订转租合同。

4-1甲、乙双方约定,该房屋每日每平方米建筑面积租金为(\_\_\_\_币)\_\_\_\_元,月租金总计为(\_\_\_\_币)\_\_\_\_元。(大写:\_\_\_\_万\_\_\_\_千\_\_\_\_百\_\_\_\_拾\_\_\_\_元\_\_\_\_角整)该房屋租金\_\_\_\_(年/月)内不变。自第\_\_\_\_(年/月)起,双方可协商对租金进行调整。有关调整事宜由\_\_\_\_(甲/乙)双方在补充条款中约定。

4-2乙方应于每月\_\_\_\_日前向甲方交付租金。逾期支付的,每逾期1日,则乙方需按日租金的\_\_%支付违约金。

4-3 乙方支付租金的方式如

下：\_\_\_\_\_。

5-1在房屋转租期间，乙方使用该房屋所发生的水、电、煤气、通讯、设备、物业管理、\_\_\_\_等费用由\_\_\_\_(甲方/乙方)承担。其它有关费用，均由\_\_\_\_(甲方/乙方)承担。

5-2 乙方负责支付的上述费用，计算或分摊办法、支付方式和时间：\_\_\_\_\_。

5-3 甲、乙双方约定，甲方交付该房屋时，乙方应向甲方支付房屋租赁保证金，保证金为 月的租金，即( 币) 元。

甲方收取保证金后应向乙方开具收款凭证。

租赁关系终止时，甲方收取的房屋租赁保证金除用以抵充合同

约定由乙方承担的费用外，剩余部分无息归还乙方。

6-1在转租期间，乙方发现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有损坏或故障时，应及时通知甲方；由甲方按租赁合同的约定，在接到乙方通知后的\_\_日内进行维修。逾期不维修的，乙方可代为维修，费用由甲方负责承担。

6-2乙方应合理使用并爱护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因乙方使用不当或不合理使用，致使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损坏或发生故障的，乙方应负责修复。乙方拒不维修，甲方或出租人可代为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

6-3转租期间，甲方保证该房屋及其附属设施和设备处于正常的可使用和安全状态。甲方或出租人应对该房屋进行检查、养护的，应提前\_\_日通知乙方。检查养护时，乙方应予配合。如因乙方阻挠养护、维修而产生的后果，则概由乙方负责。

6-4 在转租期间，出租人需要对该房屋进行改建、扩建或装修的，甲方负有告知乙方的义务。具体事宜可由甲、乙双方在条款中另行商定。

6-5 乙方需装修房屋或者增设附属设施和设备的，必须事先通知甲方，由甲方按租赁合同的约定征得出租人的书面同意，按规定需经有关部门审批的则应报经有关部门核准后方可进行。

支付该房屋占用使用费。

7-2 乙方按本合同约定返还该房屋时，应经甲方验收认可，并相互结清各自的费用，方可办理退租手续。

8-1 在转租期间，乙方再转租房屋须事先书面通知甲方，并由甲方按租赁合同的约定征得出租人的书面同意。

8-2 乙方向甲方承诺，在转租期间不将该房屋承租权转让给他人或与他人承租的房屋交换使用。

9-1 在转租期间，租赁合同被解除的，本合同也随之终止，因本合同终止使乙方遭受损失的，甲方应按月租金的\_\_倍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如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乙方损失的，甲方还应负责赔偿。但下列情况除外：

(1) 该房屋占用范围的土地使用权依法提前收回的；

(2) 该房屋因社会公共利益或城市建设需要被依法征用的或者拆迁的。

(3) 该房屋毁损、灭失或者被鉴定为危险房屋的；

(4) 甲方已被告知该房屋出租前已设定抵押，现被处分的。

9-2 甲、乙双方同意，有下列情形之1的，1方可书面通知另1

方解除本合同。违反合同的1方，应向另1方按月租金的\_\_\_\_\_倍支付违约金;给对方造成损失的，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1方损失的，还应赔偿造成的损失与违约金的差额部分。

(1)甲方未按时交付该房屋，经乙方催告后\_\_\_\_\_日内仍未交付的;

(2)甲方交付的该房屋不符合本合同的约定，致使不能实现租赁目的的;或甲方交付的房屋存在缺陷，危及乙方安全的。

(3)乙方未按本合同约定，擅自改变房屋用途，致使房屋损坏的;

(4)因乙方原因造成房屋主体结构损坏的;

(5)乙方擅自转租该房屋、转让该房屋承租权或与他人交换各自承租的房屋;

(6)乙方逾期不支付租金累计超过\_\_\_\_\_月的。

10-1 该房屋交付时存在缺陷的，甲方应自交付之日起的\_\_\_\_\_日内进行修复，逾期不修复的，甲方同意减少租金，并变更本合同租金条款。

10-2在房屋转租期间，非本合同约定情况，甲方擅自解除本合同，提前收回该房屋的，甲方应按月租金的\_\_\_\_\_倍向乙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乙方损失的，甲方还应负责赔偿。

10-3 乙方未按约定或者超出约定范围和要求装修房屋或者增设附属设施的，甲方可以要求乙方\_\_\_\_\_ (恢复房屋原状/赔偿损失)



10-4房屋转租期间，在非本合同规定的情况下，乙方中途擅自退租的，乙方应按月租金的\_\_\_\_\_倍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若支付的违约金不足抵付甲方损失的；乙方还应负责赔偿。

11-1 甲、乙双方约定本合同签署后的15日内，应由甲方持房屋租赁合同、房屋租赁合同登记备案证明和乙方的身份证明向房屋所在区、县房地产交易中心或农场系统受理处办理登记备案，由区、县房地产交易中心或农场系统受理处出具房屋转租合同登记备案证明。

凡变更、终止本合同的，由\_\_\_\_\_（甲方/ 乙方）负责在本合同变更终止之日起的15日内，向原登记机构办理变更、终止登记备案手续。因甲方未办理房屋租赁合同登记备案或变更、终止登记备案的，所引起的法律纠纷，由甲方承担1切责任。

有同等效力。

11-3甲、乙双方在签署本合同时，均具有完全民事行为能力，对各自的权利、义务、责任清楚明白，并愿按合同规定严格执行。如1方违反本合同，另1方有权按本合同规定索赔。

11-4 甲、乙双方就履行本合同发生纠纷，应通过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可选择下列1种方式解决（下列两种方式由甲、乙双方共同任选1种）

(1) 提交\_\_\_\_\_仲裁委员会仲裁；

(2) 依法向人民法院起诉。

11-5本合同连同附件1式\_\_\_\_\_份。其中：甲、乙双方各执1份，（\_\_\_\_\_区/县）房地产交易中心或农场系统受理处1份，以及\_\_\_\_\_各1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转租方(甲方) 受转租方(甲方)

国籍： 国籍：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注册证明/身份证号码： 注册证明/身份证号码：

住址： 住址：

邮编： 邮编：

电话： 电话：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签名盖章： 签名盖章：

签约日期： 签约日期：

签约地点： 签约地点：

经纪人机构名称

## 借住合同书篇五

合同号码： \_\_\_\_\_

买 方： \_\_\_\_\_

两方同意按下列条款由卖方出售，买方购进下列纺织品：

- (1) 纺织品名称、规格、
- (2) 数量
- (3) 单价

(4) 总值

包装及唛头

(5) 装运期限:

(6) 装运口岸:

(7) 目的口岸:

(8) 保险: 由卖方按发票金额110%投保

(9) 付款条件: 买方应通过买卖双方同意的银行, 开立以卖方为受益人的, 不可撤销的、可转让和可分割的、允许分批装运和转船的信用证。该信用证凭装运单据在中国的中国银行见单即付。

该信用证必须在\_\_前开出。信用证有效期为装船后十五天在中国到期。

(10) 单据: 卖方应向议付银行提供已装船清洁提单、发票、装箱单 / 重量单: 如果本合同按cif条件, 应再提供可转让的保险单或保险凭证。

(11) 装运条件:

1) 载运船只由卖方安排, 允许分批装运并允许转船。

2) 卖方于纺织品装船后, 应将合同号码、品名、数量、船名、装船日期以电报通知买方。

(12) 品质和数量 / 重量的异议与索赔: 货到目的口岸后, 买方如发现纺织品品质及 / 或数量 / 重量与合同规定不符, 除属于保险公司及 / 或船公司的责任外, 买方可以凭两方同

意的检验机构出具的检验证明向卖方提出异议。品质异议须于货到目的口岸之日起30内提出，数量 / 重量异议须于货到目的口岸之日起15天内提出。卖方应于收到异议后30天内答复买方。

(13) 人力不可抗拒：由于人力不可抗拒事故，使卖方不能在本合同规定期限内交货或者不能交货，卖方不负责任。但卖方必须立即以电报通知买方。如买方提出要求，卖方应以挂号函向买方提供由中国国际贸易促进委员会或有关机构出具的事故的证明文件。

(14) 仲裁：凡因执行本合同或与本合同有关事项所发生的一切争执，应由两方通过友好方式协商解决。如果不能取得协议时，则在被告国家根据被告国家仲裁机构的仲裁程序规则进行仲裁。仲裁决定是终局的，对两方具有同等的约束力，仲裁费用除非仲裁机构另有决定外，均由败诉一方负担。

卖方：\_\_\_\_（盖章） 买方：\_\_\_\_\_（盖章）

代表人：\_\_\_\_（签字） 代表人：\_\_\_\_\_（签字）

\_\_\_\_年\_\_\_\_月\_\_\_\_日订立